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蔡依倩
傳真：03-8242024
電話：03-8237575分機257
電子信箱：alicia@hlepb.gov.tw

受文者：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3月9日

發文字號：府環行字第10100428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花蓮縣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要點暨推薦表。

(2012_03_07_22_13_09_attachment_1.doc, 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本府自即日起至本(101)年3月23日止，公開接受各界推薦第八屆花蓮縣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人選，逾期恕不受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花蓮縣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要點第4點規定辦理。
- 二、檢附花蓮縣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要點(含推薦表)1份，電子檔請上本縣環境保護局網站下載(<http://www.hlepb.gov.tw>)，請踴躍推薦。

正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內政部營建署、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礦務局、經濟部水利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所、國立中山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逢甲大學、國立臺灣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國立臺灣大學植物科學研究所、國立交通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國立中興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基隆市環境保護局、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新竹市環境保護局、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彰化縣環境保護局、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雲林縣環境保護局、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嘉義縣環境保



護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東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新營區)、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臺東縣環境保護局、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金門縣環境保護局、花蓮縣警察局、花蓮縣消防局、花蓮縣文化局、花蓮縣衛生局、本府民政處、本府觀光暨公共事務處、本府建設處、本府農業處、本府社會處、本府地政處、本府原住民行政處、本府行政暨研考處、本府客家事務處、本府教育處

副本：本縣環境保護局(綜合計畫科)、本縣環境保護局(空氣噪音防制科)、本縣環境保護局(水污染防治科)、本縣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本縣環境保護局(行政科

)
101/03/12
15:08:21

裝

訂

